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朗詩綠色管理

LANDSEA GREEN MANAGEMENT

LANDSEA GREEN MANAGEMENT LIMITED

朗詩綠色管理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6)

實施行動計劃以解決核數師無法發表意見之 季度更新

茲提述朗詩綠色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所刊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四財年」)之年報(「年報」)。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年報所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如年報所披露，由於持續經營存在多項不明朗因素，核數師對本集團二零二四財年的綜合財務報表無法發表意見(「無法發表意見」)，有關詳情載於年報第107至108頁。本公司建議實施載於年報第42至44頁的行動計劃(「行動計劃」)以處理無法發表意見。

本公司謹此提供實施行動計劃的最新情況如下：

1. 本集團一直積極調整其銷售及預售活動以更好地響應市場需求，並力爭在最新預算內實現合約銷售、預售量及金額，並提高回款率。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朗詩出品累計簽約金額(含委托管理項目)總計人民幣25.5億元。
2. 本集團繼續與主要建築商及供應商保持持續溝通，以達成雙方同意的付款安排，以確保預售順利開始及物業發展及時完工。
3. 本集團繼續積極與違約優先票據持有人進行討論，以達成進一步協議，並密切監控除優先票據之外的金融借款的履行進度。

4. 本集團一直積極與相關金融機構進行磋商，以確保本集團能及時取得發展項目的開發貸款，並透過質押若干附屬公司的股權取得借款或尋求現有借款的展期。二零二五年上半年，重慶中央公園項目應政府要求，新增保交樓專項貸款總計人民幣5,000萬元。
5. 本集團一直就出售本集團附屬公司持有的若干投資物業，以及持有該等投資物業的若干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股權與潛在買家聯絡。此外，本集團將根據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預售狀況及現金流情況，適時尋找出售股權的收入、股息收入及墊款。解放大廈項目計劃於二零二五年第三季度完成簽約及銷售，銷售款項將用於償還該項目本身的逾期貸款。
6. 本集團已繼續加快收回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來自管理服務的應收賬款約人民幣3.72億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收回及確認約人民幣6,100萬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來自管理服務的應收賬款約人民幣2.97億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已收回及確認約人民幣3,500萬元。
7. 本集團採取積極措施控制行政費用，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繼續實行精兵強將計劃，精簡員工數目超過100人。

董事局將繼續盡最大努力實施行動計劃，務求盡快解決無法發表意見。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以便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知悉行動計劃的實施情況。

承董事局命
朗詩綠色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高媛

香港，二零二五年七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由一名執行董事周鯤鵬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李煥彬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謝詞龍先生、李蓉女士及韓麗萍女士組成。